

我市首批配售型保障性住房配售有新进展 378名符合条件者进入公示环节

本报讯(记者 陈卓)6月8日,记者从市住建局了解到,为解决我市收入不高的工薪收入群体、城市需要引进的人才等群体的住房困难问题,我市前段时间对第一批配售型保障性住房项目进行配售。相关部门对参加资格审核的申请人员进行审核后,有378名申请人员符合申购条件。目前,这378名申请人员已进入公示环节。

我市自今年3月21日开始接受配售型保障性住房网上资格申请,新

投·花园里项目作为我市首个配售型保障性住房项目已具备销售条件。根据《新乡市保障性住房(配售)准入、配售及封闭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相关规定,相关部门对参加资格审核的申请人员进行审核,其中,378人符合申购条件。市住建部门已将今年3月21日至6月4日审核通过的378名申请人员情况予以公示,公示期为7日。其中,公示期间对审核结果有异议的,应在5个工作日内申请复核。

据了解,随着城市快速发展,住房

问题始终是广大市民群众关注的焦点。尤其是住房困难且收入不高的工薪收入群体,以及为城市发展贡献力量各类引进人才,他们在住房方面面临着诸多难题。为切实解决这一民生问题,我市积极响应国家保障性住房建设号召,出台了《新乡市保障性住房(配售)管理办法(试行)》和《新乡市保障性住房(配售)准入、配售及封闭管理实施细则(试行)》。同时,我市配售型保障性住房轮候库也正式上线,实现住户正式受理申请。

发布提醒告诫书 规范停车收费行为

本报讯(记者 崔敬)近期,市市场监管局接到多起关于停车收费问题的咨询和投诉,反映部分停车场存在收费不透明、标准不清晰、乱收费等现象。6月6日,记者了解到,市市场监管局发布关于规范停车收费行为的提醒告诫书,以维护消费者和经营者的合法权益,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停车场乱收费损害消费者合法权益,扰乱市场价格秩序。为进一步规范停车收费行为,提醒告诫书要求全市各停车场经营者、停车服务管理单位严格遵守国家、省、市有关价格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建立健全内部价格管理制度,自觉规范停车收费行为。

严格执行明码标价规定,经营者应在停车场入口处、缴费地点等醒目位置公示收费项目,包括停车服务费、超时费等;清晰公示各类车型的收费标准,包括计费单位、计费时段、收费金额等;收费标准应严格执行价格主管部门核定的标准,不得擅自提高或变相提高收费标准。

如有免费停放时段、特殊人群免费政策等,应在显著位置进行公示,并明确免费条件、时长等;应明确收费方式,如人工收费、电子支付等,并提供合法有效的收费票据。

严禁不执行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高于或者低于政府指导价浮动幅度,在标价之外加价出售商品或者提供服务;严禁收取任何未予标明的费用,利用虚假的或者使人误解的价格手段,诱骗消费者或者其他经营者与其进行交易,以及不按照规定的内容和方式明码标价的其他违反价格法律法规的行为。

提醒告诫书要求各停车场经营者和停车服务管理单位应加强行业自律,诚信经营,提升停车服务质量,合理设置停车设施,引导车辆有序停放,为消费者提供便捷、高效的停车服务。

我市将加大对停车收费行为的监督检查力度,对经提醒告诫仍不整改的价格违法行为,将依法严肃处理,包括但不限于:责令改正,没收违法所得,罚款,责令停业整顿,提请有关部门吊销营业执照,列入失信名单。

商圈周边微改造 让城市向美而行

本报讯(记者 陈卓 通讯员 李文杰)6月8日,记者了解到,近段时间,市城管局市政设施事务中心通过谋划实施商圈周边便民微改造工程,对百货大楼、平原商场等商圈周边市政设施进行改造提升,着力改善市民出行环境,助力商圈经济高质量发展,让城市颜值及品质得到全面提升。

在改造过程中,市城管局市政设施事务中心针对大桥悦时代、百货大楼等商圈周边道路破损、衔接不畅等问题,实施了专项维修改造工程。在大桥悦时代商圈周边,他们重点打通商场门前瓶颈路段,破除花坛,并增设过街路口、信号灯,拓宽转弯半径,缓解高峰期拥堵。在百货大楼商圈周边,施工部门对平原路机动车道裂缝、坑槽进行了沥青摊铺修复,让市民在此通行更便捷。

宝龙城市广场、百货大楼、大桥悦时代等商圈周边出现树根拱起、人行便道高低不平、地砖破损等问题,严重影响群众的出行和购物体验。对此,施工部门精修了12条人行道,使商圈周边市政设施的整体性、美观性得到提升。经过改造,这些商圈人行道的平整度显著提升,雨天积水问题减少,群众通行更加顺畅。

针对商圈周边井盖异响、下沉及雨水井盖堵塞等问题,施工部门计划



微改造现场

对平原商场等重点商圈周边60余处井盖设施进行系统改造,用新型防沉降井盖替换老旧设施,对易涝区域更换雨水井算。改造后,这些商圈汛期排水效率将提升30%。

由于商圈周边存在部分路灯设施老旧、有路无灯、有灯不亮等问题,施工部门开展了飞线专项治理,对平

原路“时空隧道”老旧灯罩进行更换,对大桥悦时代周边部分路灯进行合理迁移,美化城市夜景,优化亮化区域。下一步,市城管局市政设施事务中心将继续以“便民、安全、美观”为原则,聚焦人行通道贯通、废弃设施清理、无障碍设施增设等重点任务,对多处商场周边进行微改造。

【平原腔声】

“关注普遍的眼健康”需要人人参与

□姬国庆

每年的6月6日是全国爱眼日,今年是第30个全国爱眼日,今年的主题是“关注普遍的眼健康”,本报以《远离眼病 共筑“睛”彩》为题,重点关注了眼健康的相关问题,希望大家一起“关注普遍的眼健康”。

虽然涉及眼健康的病情比较多,但是相对来说近视问题更加普遍。在近视患者中,大家关注焦点多集中于儿童和青少年群体。

事实上,眼睛对于每个人来说,都是非常重要的器官,每个人都必须爱护自己的眼睛。由此而言,“关注普遍的

眼健康”群体就是从儿童、青少年、中年人到老年人的全年龄段人群,每个人的眼健康都值得重点关注。

有目共睹,市场上的眼镜店众多,戴眼镜的人也不少,在某种程度上说明患眼病是个值得关注的问题。

此外,有些人虽然现在还没有配戴眼镜,或者还没有到医院看眼病,但是这并不能说明其眼睛就完全健康。

有些人的眼健康意识淡薄,即便眼睛出现问题,因为症状较轻,还没有对生活和工作造成较大影响,这些人就不愿意到医院就医。还有一些人即便眼睛已经明显“不得劲儿”了,仍是习惯性能省就省、能拖就拖,此类群体就是潜

在的眼病患者。

众所周知,眼病成因复杂多样,有些是先天因素,有些是意外事故,有些是工作用眼过多,这些都是无法克服和避免的。

另外,剔除这些因素之外,还有很多人的眼病是自己不爱护眼睛造成的,这就是倡导爱护眼睛的意义所在。

确实如此,近年来,随着电脑、手机等电子产品的广泛普及,大家使用电子产品的频率比较高。在此情况下,有些人毫无节制地使用电子产品,从而引发眼病,不仅对患者的眼睛造成了伤害,也给他们的生活和工作带来诸多不便和困扰。

确保眼睛健康,一个都不能少。有鉴于此,为了让每个人都拥有一双明亮的眼睛,为了避免眼病给大家的生活和工作带来不必要的影响,有请大家“关注普遍的眼健康”,人人参与,共同努力,像爱护自己的生命那样爱护自己的眼睛,从而实现“远离眼病 共筑‘睛’彩”的美好期盼。

共同“关注普遍的眼健康”,实现“普遍的眼健康”。我们相信,只要大家都“关注普遍的眼健康”,就可以让没有患上眼病的更健康,让患有眼病的病情得到缓解或减轻,在让自己拥有光明未来的同时,为实现“普遍的眼健康”尽到自己的责任。